## 机电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(力学)复试工作方案

一、复试时间: 2019年4月25日

## 二、复试工作安排

时间	工作内容	地点	备注	
4月25日8:00-8:30	资格审查	基础楼 301	具体要求见《北京工业大 学关于报考博士研究生的 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说明》	
4月25日13:30-18:00	力学学科复试	见院内公告栏	考核方式:面试	
4月28日13:30-16:00	体检	校医院	上午 10:00 后请勿进食, 需交体检费 131 元/人	

## 三、复试工作要求

- 1. 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和规定,认真遴选复试人员,加强复试工作培训。
- 2. 加强复试过程管理,规范复试程序,严防复试试题泄漏(国家机密级)。
- 3. 复试及录取工作实行回避制度,凡有直系亲属参加复试的人员,不得参加与复试 及录取有关的工作。
  - 4. 严格执行学校统一制定的招生工作时间进程,实时、准确、完整地提供相关材料。
  - 5. 调剂具体要求
- (1)调剂对象:报考我校且达到 2019 年我校博士初试成绩复试分数线(外国语≥50分;两门业务课中,允许一门≥50分,另一门须≥60分)的考生;
- (2)调剂原则:须符合调入学科的报考条件,原报考学科与申请调剂学科相同或相近,或初试科目须与申请调剂学科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;
- (3)调剂流程详见《北京工业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公开招考复试录取工作安排》。 注意:调剂考生需在拟调剂导师处参加复试,如调剂考生在原报考导师处已参加复试, 拟接收导师需对原复试成绩进行认定并在《北京工业大学 2019 年博士生调剂申请表》签 署意见或重新组织复试;此外,拟接收导师需向调剂考生说明申请调剂可能存在的风险。
  - 6. 关于破格复试: 2019 年我校不接受破格复试申请。
- 7. 学院及时对外公布本单位复试工作方案,并对参加复试所有考生的初试成绩、复试成绩、总成绩(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后的成绩)等进行公示。公示时间: 2019 年4月28-30日,公示地点:北京工业大学西区基础楼三层公告栏。

8. 考生如果对复试过程或者结果存在异议,可以直接将问题反映到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,由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反映的问题进行核实调查,并给予解答。

考生监督及复议电话: (010)67391504 或邮箱: jxdyang@163.com

考生接待及咨询电话: (010)67396127

## 四、各学科(小组)复试安排

组别	复试时间	复试地点	复试内容、各部分成绩占比	参加考生
力学一组	4月25日 15:00-18:00	基础楼 309	1.外语听说(20%); 2.理论基础知(20%); 3.科研创新潜(30%); 4.学科前沿动态掌握情况(20%); 5.其他(10%)。	公开招考 上线考生、 拟调剂考 生及硕博 连读、专硕 攻博考生
力学二组	4月25日 13:30-17:00	学综楼 402		

2019年4月23日